

球

圈

CIRCLE BALL



戲

遊

行發館書印務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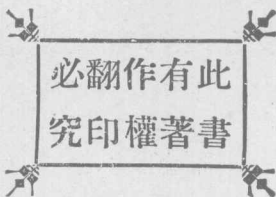
傳

Circle Ball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初版



回(圈)球遊戲一册

(每册定價大洋壹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纂者 王 小 峯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北京天津保定奉天吉林龍江
濟南太原開封鄭州西安漢口
杭州蘭谿安慶蕪湖南昌漢口
商務印書分館

長沙常德衡州成都重慶瀘縣
福州廣州潮州香港梧州雲南
貴陽張家口新嘉坡

圈球遊戲緒言

當西歷一千九百年，美國哥力克(L. H. Gulick)氏，在斯潑林費兒特(Springfield)地方之青年會高等學校教授體育。氏云：凡爲遊戲運動，須得下列之價值。

- (1) 無論在廣狹之地，大小之室，均可玩之。
- (2) 務使遊戲之人，不論多寡，皆可練習。
- (3) 遊戲須身體各部分都能獲益。
- (4) 須有充分之興味，及美滿之快樂。

(5) 避去野蠻。且不危險。

(6) 玩法簡單。一般人皆能練習。

自氏定出以上六種遊戲運動之價值後。氏之學生 James A. Naismith 氏將上列六種價值。半夜構思。獨具創見。即發明籃球之遊戲。風行歐美。竟於體育上獨豎一幟。其價值可知矣。

但籃球遊戲。祇適用於中等學校以上各校學生。及高等小學高年級生之玩耍。而國民

學校之高年級生及高小之一二年生。身體發育尙未完全。雖具好勝競爭追逐游獵捕捉等之天性。而籃球游戲。非所宜也。鄙人于民國七年。任國立南京高等師範附屬小學校體育教員。每課國民科兒童體操。與之玩耍各種遊戲。欲得一種最有價值之遊戲。確合兒童之身心。有十分興味與快樂者。頗不易易。後按籃球遊戲之價值。參照其方法。編爲圈球遊戲一種。應用于國民科三四年級。

及高小一二年級。以爲練習籃球遊戲之準備。起初試用。缺點殊多。後經半年之研究。及同學邵君可羨。吳君麟若之修改。按體育之原理。乃漸覺完善。若以之教授各女子學校。亦甚適宜。關於本遊戲自然之動作如下。

(1) 奔跑

(2) 追逐

(3) 逃避

(4) 手擊

(5) 擲

(6) 跳

(7) 接

(8) 捉

茲將其運動方法及規則一一揭出以供吾
體育界之採用。未盡之處。勢所不免。甚願當
世體育家明以教我。冀以完全無缺。是幸。

編者謹識

圈球遊戲敘一

王君小峯參照籃球遊戲方法創爲圈球遊戲俾小學兒童得一適宜之遊戲方法爲他日籃球遊戲之準備按之體育原理既合美國哥力克氏所稱之六種價值復經種種之研究及試驗自信爲完善始敢以其所創之方法公之於世蓋可云審慎矣由此可推想凡百學術苟能洞悉原理要不必拘守成法而先進之予我師資者固無在不有變通之

餘地特非有研究及試驗之興會則必無新發明孔戒不知而作非爲作者戒爲不知者戒也夫求知之要術研究已耳試驗已耳能研究矣能試驗矣能知之矣何憚而不作裸體衣皮之進而冠裳茹毛飲血之進而火化巢居穴處之進而宮室區區衣食住皆有進化之歷史在其他利用物質以供人類之驅使者且日新又新而不已若飛機若潛艇若無線電何一非研究與試驗之結果然則謂

籃球之變化而爲圈球卽新教育之動機也
可新紀元之八年六月 沈恩孚

叙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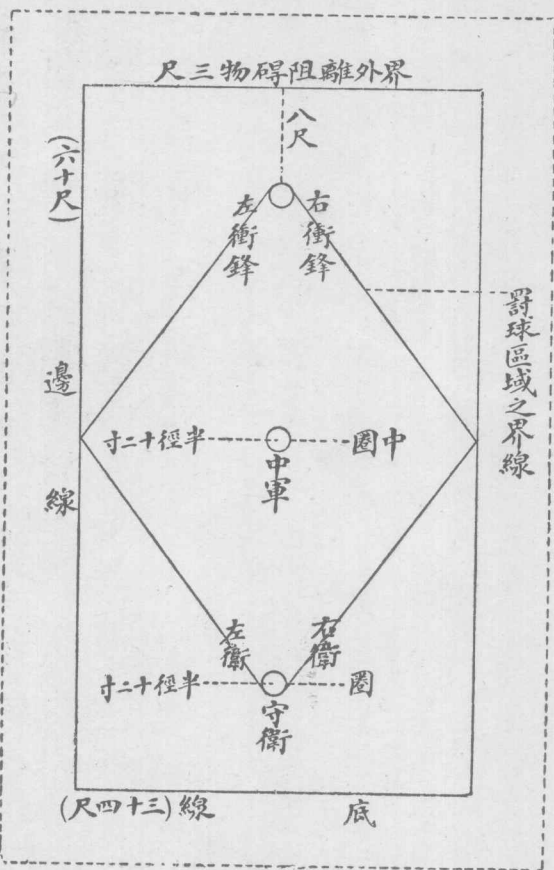
余友王君小峯從事體育有年矣既畢業於
國立高等師範體育專科復以高材留校爲
附屬小學教員旋又爲江蘇體育視察員余
知其研究有素當此教育界注意體育之秋
必有以公之於世也故輒就詢之今年果以
新發明所謂圈球遊戲者索序於余余乃按

誦之且以其法施之於江蘇省立第一師範
附屬小學校則知小峯之研究爲不虛而余
等得先睹且實施之爲快矣夫遊戲兒童天
性之所好也球戲則尤爲兒童所好余從事
江蘇第一師範每於課餘之暇省視生徒若
小學兒童之所爲見其奔競跳擲者有足球
焉籃球焉他則不若是好之者多習之者衆
也然足球籃球一球之值或非貧苦小學所
能勝况屢有消耗焉主持學校教育者亦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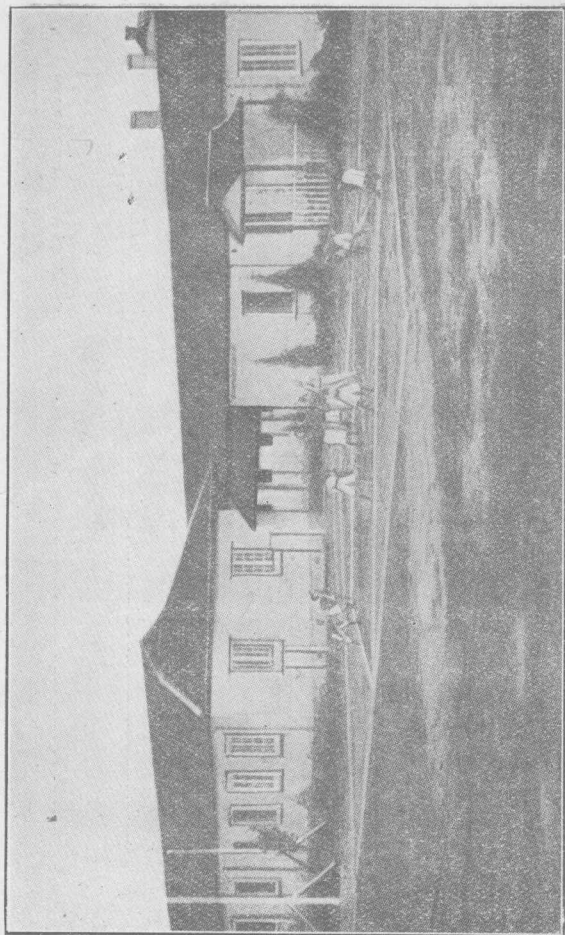
以爲甚困又誠如小峯所云不能徧行於國
民科三四年俾得人人而習之今小峯乃發
明圈球之戲其法簡易可行小橡皮球亦可
爲用且兼有足球籃球之長吾知行之既久
好之習之者衆多必有取足球籃球而代之
之勢也其價值顧不重哉况我國學術之不
振也久矣士相沿習無新理之發明我教育
界卽有一二發明者要亦無關鴻旨而體育
則尤寂無聞之而小峯乃能有是謂非教育

之幸小峯之榮得乎雖然以小峯之學之研
究此區區者恐不足饜衆人望更不足爲小
峯榮淵源所在澤遠流長吾惟有祝小峯之
有以爲繼耳八年七月二十日時在滬寧車
中吳研因敘

球場圖



南 京 高 等 師 範 附 屬 學 校 球 戲



7979
圈球遊戲目次

第一章 球場之佈置

第一節 球場之長短廣狹

第二節 球場四周之界線

第三節 圈之位置

第四節 中圈之畫法

第五節 罰球界線

第六節 罰球區域

第二章 應用之器具

第一節 圈

第二節 球

第三節 紅綠帶

第三章 職員

第一節 職員人數

第二節 司令員之責任

第三節 記分員之責任

第四節 記時員之責任